# 《内经》辨证立法举要

深圳市中医院 (518033) 卢延年 指导 卢玉起

主题词 《内经》——注释

### 1 协调阴阳,以平为期

就如何解决阴阳的偏盛偏衰以达平衡的目的, 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提出"阳病治阴、阴病治 阳"的原则。例如,阳盛是由阴虚而致的,《素问· 至真要大论》曰"诸寒之而热者取之阴",是谓寒之 不寒而无水也,此阴亏火旺者可用六味地黄丸、左归 饮。正如王冰所说的"壮水之主,以制阳光",待阴 液充足,则亢阳自平;阳气之虚,是由阴寒邪盛所致 的,证见肢体关节痛甚、痛处固定、日轻夜重、得温 痛减。阴盛伤阳者,可用麻黄、细辛、桂枝、制川乌、 熟附子等温经散寒祛湿,寒湿除则经气自通,阳气自 复。又如,腹痛暴作、拒按、四肢清冷、口中和、大 便秘结、小便清长,为寒盛于内、阳气失于输布,可 用良附丸以温中散寒,寒积得除,则其阳可复。如病 阴盛是因阳衰所致的,《素问·至真要大论》云"诸 热之而寒者取之阳",治宜温阳补气,即王冰谓"益 火之源,以消阴翳",则阴寒自平,方如附桂理中丸、 右归丸等。若阴衰是因阳热偏盛所致者,亦即阳盛则 阴虚,阳胜则热,又速当除热,热除则阴气自充,方 如白虎汤、承气辈。而"善用针者,从阴引阳,从阳 引阴,以右治左,以左治右·····",《素问·阴阳应象 大论》也属阳病治阴、阴病治阳的具体运用。因阴阳 气血,内外左右,交互贯通,所以善于针刺的医生, 依照阴阳的理论, 病在阳就针刺阴分来导引、祛邪, 病在阴就针刺阳分来导引、祛邪,病在左侧治其右, 病在右侧治其左。要知阴与阳,又要善于调阴阳,于 临床运用时,尚须注意"阳中有阳,阴中有阳"。《素 问·天元纪大论》阴阳互根的一面,做到攻邪制亢之 中莫忘扶其衰,补虚扶正之际莫忘制其盛,亦即张景 岳所倡导的"阴中示阳,阳中求阴"的方法,如六味 地黄丸、附桂八味丸、右归饮之类是最好的范例。

## 2 标本先后,治病求本

疾病的表现往往是错综复杂的,但是**在复杂**的 病情中定有主要和次要之分。治疗时要从中找出主 要矛盾和次要矛盾,即标本先后。何谓标本?以正邪 分,正气为本,邪气为标;以因证分,病因为本,症 状为标;以病位分,里证为本,表证为标;以方为本,后 后级急。《素问·标本病传论》曰:"有其在标有 方,先病为本,后病为标。标本即明,治疗当分先 后缓急。《素问·标本病传论》曰:"有其在标有 其在标,而求之于本;有其在本,而求之于 有其在标,而求之于本。故治有取标而得者。"又又 "先病而后泄者治其本,先泄而后生他病者治其本, 必且调之,乃治其他病;先病而后生中满者,治其标, 先中满而后烦心者,治其本……大小便不利治其标, 大小便利治其本,病发而有余,本而标之,先治其本, 后治其标;病发而不足,标而本之,先治其本, 后治其标;病发而不足,标而本之,先治其本, 本。"这段原文,可归纳为六种原则。

- 2.1 在标者,而求之标。例如"大小便不利者, 治其标",大小便不利为实证,在邪气方盛之时,重 者可危及生命,因此通利大小便以解除其内实,是 "急则治其标"的方法,所以《素问·玉机真脏论》的 五实证中有"得后利,则实者活"一语。反之,如果 大小便通利,就不须治标,而直接治其病本之所在。
- 2.2 在本而求之于本。例如"先中满,而后烦心者,治其本",因为中满为本,烦心是由中满而引起的,所以烦心为标。先治中满的本病,则烦心的标病自可解除。通常遇到积滞不化,心胸满而烦,一经疏气导滞,满证自然消除。这就是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所说的"中满者泻之于内"的道理。
- 2.3 在本而求之于标。例如"先病而后中满者,治其标",这里所说的先病,多指脾胃虚弱的疾病。由于脾胃虚弱,兼之饮食停滞而产生中满,中满而更使脾胃不能运化。要解决脾胃不能运化,首先应当除其中满的障碍。因此,先治标病的中满,进一步再健脾

益胃。这就是"在本而求之于标"的治法。

- 2.4 在标而求之于本。例如"先病而后泄者,治 其本是指中脏虚寒而后下泄,虚寒为本,下泄为标, 温其中脏,下泄利止。这就是"在标而求之于本"的 治法。
- 2.5 病发而有余,本而标之,先治其本,后治 其标。"有余"为外邪之实,外邪即为发病之本。例 如,太阳伤寒,当先解表,表解之后再清其里,否则 直接攻里,表邪不能外达,必致内陷而发生各种传 变。这就是"本而标之,先治其本,后治其标"的治 法。
- 2.6 病发而不足,标而本之,先治其标,后治 其本。这是说发病部位正气不足,则他脏他经必然乘 虚而侮之,是病标而传于本,故宜先治他脏他经乘侮 之气(标),而后调补不足之本病。

#### 3 内外上下, 审因论治

内外上下,是根据标本先后进一步发展而来的。如《素问·至真要大论》曰:"调气之方,必别阴阳,定其中外,各守其乡,内者内治,外者外治"。又曰"从内之外者,调其内;从外之内者,治其外;从内之外者,调其内,而后治其外。从外之内,而盛于外者,先调其内,而后调其内。中外不相及,则治主病"。这段经文是仲景《伤寒论》表里治法、分先分后的思想源泉。调治疾病的方法,必有因别阳,确定其内外部位,以调和之,使之各安其所。在内者治内,在外者治外,这里治病的总原则。在这个总原则中,可以再分出三种不同治法。因为疾病的发展变化不是固定不变的,外邪从皮毛而人,通过经络则能内传脏腑;内邪从脏腑而生,也可通过经络外达皮毛。对于表里不相关之病,则可治其主病。

除内外的治法外,还有上下的治法。《灵枢·终始篇》说:"病在上者,下取之;病在下者,高取之;病在头者,取之足;病在腰者,取之困"。《素问·五常政大论》曰:"病在上,取之下;病在下,取之上;病在中,旁取之"。

病之所以在上取下、在下取上、在中取旁而获得 疗效者,缘为经脉上下相通,病在中而经脉行左右之 故。例如,太阳头痛,刺足之昆仑;少阳头痛,刺足 之窍阴;阴囊肿胀,刺头上百会;下肢疼痛,刺腰部 肾前;腹痛,刺膝下三里等。服用方药也有类似情况,如目赤头痛,用通下泻火;子宫下垂,升提中气;四肢痈肿,内服消毒丹等。总之,无论"上取"、"下取"、"旁取",都是根据病情而决定的,这与"内取"、"外取"的治法都可相辅而行。

#### 4 正治反治,以常衡变

正治法与反治法是根据《素问•至真要大论》 "微者逆之"、"甚者从之"的原则制定的。正治法适 用于病势较轻、症状比较单纯、疾病本质与症状表现 一致的患者。如"寒者热之,热者寒之,坚者削之, 客者除之, 劳者温之, 结者散之, 留者攻之, 燥者儒 之,急者缓之,散者收之,损者益之……"运用正治 法,还应注意病人的体质、病势的轻重、病位的高下, 作为灵活运用的依据。如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曰: "因其轻而扬之,因其衰而彰之,因其重而减之。形 不足者, 温之以气。精不足者, 补之以味, 其高者, 因而越之,其下者,引而竭之,其有邪者,溃形以为 汗,其在表者,汗而发之,其膘悍者,按而收之,其 实者, 散而泻之。" 反治法适用于病情比较复杂、疾 病本质与外在表现不符的某些严重疾病,如临床常 见的"寒因寒用,热因热用,塞因寒用,通因通用"。 用反治法治疗疾病,也离不开治病求本、审因论治的 原则。如《素问·至真要大论》说:"必伏其所主,而 先其所因,其始则同,其终则异,可使破积,可使气 和,可使必已"。这就是说,必须制服其疾病本质,首 先要探清其致病之因。反治法开始时药性与病情似 乎相同,但在服药后所达到的目的却恰恰相反,仍是 治疗其本质。只有这样,才可以破除积滞、消除坚块、 调合气血,达到应有的疗效。

# 安徽省高校科技函授部 中医函授大专班面向全国招生

本部经安徽省教委批准面向全国招生。选用《全国高等中医院校函授教材》,开设十二门中西医课程,与高等教育中医自学考试紧相配合,由专家教授全面辅导和教学。凡具有高中语文程度者均可报名,附邮3元至合肥市望江西路6-083信箱中医函大,邮编:230022,简章备索。